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14年4月23日召开公司 2013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 年 4 月 23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4月22日至2014年4月23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4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4月22日下午15:00 至2014年4月23日下午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六）会议地点：重庆市渝北区黄杨路 2 号福安药业集团庆余堂制药有限公司会议室

(七) 股东大会表决方式:

1、现场投票: 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网络投票时限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二、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一) 截止 2014 年 4 月 18 日下午收盘时,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三、会议审议的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审议《关于公司〈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1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201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审议《关于聘请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审议《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上述各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与议案相关的文件与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同时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请广大投资者登陆相关网站查阅。

四、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在指定的登记时间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在指定的登记时间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参会登记资料请在 2014 年 4 月 22 日 16: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

来信请寄：重庆市渝北区黄杨路 2 号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401254（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二）登记时间：2014 年 4 月 21 日至 2013 年 4 月 22 日，每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6:00。

（三）登记地点：重庆市渝北区黄杨路 2 号重庆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现场登记手续。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汤 沁

陶亚东

联系电话：023-61028766 023-61213003

传 真：023-68573999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3、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前十天提交。

本通知请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供投资者查阅。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二：《股东代理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附件一： 《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 名：	身份证号：
股东账号：	持 股 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 编：

附件二

股东代理人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4月23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表决权,如没有作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但只能选择其中一项,“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都不打“√”视为弃权。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序号	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否决	弃权
1	《关于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	《关于聘请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注：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股东投票代码：365194；

2、投票简称：福安投票

3、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4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4、在投票当日，“福安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以100元代表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以1.00元代表第1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2.00元代表第2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依此类推，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事项	对应的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对应议案 1-9）	100.00 元
1	《关于公司〈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元
2	《关于公司〈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元
3	《关于公司〈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00 元
4	《关于公司〈201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议案》	4.00 元
5	《关于公司〈201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5.00 元
6	《关于公司〈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00 元

7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00 元
8	《关于聘请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00 元
9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9.00 元

(3)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4) 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但不包括累计投票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投票注意事项：

(1)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3)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一）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

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二)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重庆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 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4月22日15:00至2014年4月23日15:00的任意时间。